**院青发〔2017〕11号**

**关于开展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2017年“五四”文化节活动的**

**通 知**

各分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纪念五四运动98周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95周年，引导广大青年以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和优异业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根据团中央、团省委、团市委要求，我院决定于今年“五四”青年节期间组织开展“青春喜迎十九大 共建青年祖国情”系列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喜迎十九大 共建青年祖国情

 **二、目的意义**

 紧紧围绕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这一主线，结合纪念建团95周年，面向我院团员青年，以“青春喜迎十九大 共建青年爱国情”为主题，通过主题活动的形式，加强活动宣传的融合，团结引导广大青年深刻感受党的十八大以来事业发展和社会治理所取得的巨大成就，以高度的思想和行动自觉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进一步建立学生理性爱国情。

 **三、活动时间**

 2017年4月21日--2017年5月20日

 **四、活动对象**

全体在校生

 **五、主办单位**

共青团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委员会

 **六、系列活动**

 **活动一：“理工喜剧人”决赛暨“五四”文化节开幕式**

 (一）时间：2017年5月4日（周四）19:00

 （二）地点:大学生活动中心三楼报告厅

 （三）活动形式：曲艺节目

 **活动二：“红五月”爱国歌曲大家唱暨“五四”文化节闭幕式**

 （一）活动时间：5月16日（周二）14：30（暂定）

 （二）活动地点：理工学院足球场

 （三）活动参与者：理工学院全体在校生（毕业班学生除外）

 （四）活动形式：小合唱、大合唱

 （五）活动内容：

 为了纪念五四学生爱国运动，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同时丰富同学们课余文化生活，构建和谐校园。引导和激励广大青年学生在共建和谐校园中贡献青春、智慧和力量。“红五月”爱国歌曲大家唱活动，采用小合唱、大合唱的形式进行，以系部为单位需组织一曲大合唱和一曲小合唱参赛。

 注：小合唱（40人，可设1名指挥）、大合唱（100人，必须设1名指挥）。

 **活动三：“五·四”先进个人及集体表彰**

 （一）活动时间：5月16日（周二）14：30（暂定）

 （二）活动地点：理工学院足球场

 （三）评选表彰类别

 1、五四红旗分团委

 2、五四红旗团支部

 3、优秀团干部

 4、优秀共青团员

 5、优秀学生会

 6、优秀学生会干部

 7、优秀学生社团

 8、优秀社团干部

 **活动四：团省委、团市委其他活动**

 **[各分团委请将评选材料（纸质版申报表、事迹材料及本系电子推优名单），于5月10日前交至团委办公室刘著璐处；另各系可根据本系特点另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其它活动]**

附件1：“红五月”爱国歌曲大家唱具体方案

附件2：2016—2017学年度“五·四”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评选办法及名额分配表

附件3：2016—2017学年度“五·四”先进集体推荐申报表

附件4：2016—2017学年度“五·四”优秀个人推荐申报表

共青团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委员会

 2017年4月11日

**主题词 青年 活动 通知**

**共青团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委员会 2017年4月11日印制**

 **共印9份**

**附件1**

**“红五月”爱国歌曲大家唱**

1. **活动时间：**5月16日（周二）14：30（暂定）
2. **活动地点：**理工学院足球场
3. **活动形式**：小合唱、大合唱
4. **活动内容：**

 1、小合唱（小合唱40人，可设指挥1人）、大合唱（大合唱100人，必须设指挥1人）。

 2、各系比赛不得少于两个节目，以系部为单位需组织一曲大合唱和一曲小合唱。另外，各系还需按要求参与千人合唱。

 3、各系可自选歌曲报至团委再进行排练，为避免重复，以先在团委登记过的曲目为主，也可在备选曲目中挑选歌曲报团委，曲目上报时间4月28日前。

1. **活动要求**

 1、演唱内容： 健康活泼、积极向上的优秀红色歌曲。

 2、歌曲的难易程度适中。演唱时间在3分钟至5分钟。

 3、各参赛队严格按人数要求，并设一名指挥，必须由各系学生担任。

 4、各系自备伴奏，不能无伴奏清唱。

 5、各系要从思想上高度重视，迅速组建演唱队伍，统一服装，加紧排练，精心组织，发挥团队精神，保证质量，确保本次活动扎实推进。

1. **注意事项**

 1、比赛当天，全体师生按指定时间到足球场集合。

 2、参赛队伍所需音响，应在比赛的前两天与卓桥涵（电话：18650419994）联系，事先把伴奏送到，以便及时录入电脑。

 3、比赛顺序以抽签为准。

 4、下一个比赛的队伍必须提前做好准备。

 5、各队在本次比赛中不得弃权。

1. 各系在比赛期间，管理好本班的学生纪律，注意安全。
2. 各系组织好学生观众，营造好赛场氛围。
3. **奖项设置**

 一等奖：一个 二等奖：二个

 三等奖：三个 优秀组织奖：一个

 最佳指挥奖：二个

1. **备选曲目**

 1、《核心价值观指引方向》2、《核心价值观之歌》3、《核心价值观铸我民族魂》4、《核心价值观牢记心中》5、《践行核心价值观》6、《唱响核心价值观》 7、《民族复兴好梦圆》  8、《信仰之舵》 9、《神州一片艳阳天》 10、《中华美德代代传》  11、《自豪中国人》12、《校园核心价值观》 13、《核心价值观之歌》14、《东方红》15、《五月的鲜花》16、《团结就是力量》17、《映山红》18、《红梅赞》19、《十送红军》20、《 绒 花 》 21、《革命人永远是年轻》22、《歌唱祖国》23、《草原上升起不落的太阳》24、《我的祖国》  25、《英雄赞歌》26、《毛主席的话儿记心上》27、《远方的客人请你留下来》28、《快乐的节日》29、《我们的田野》  30、《保卫黄河》31、《人民军队忠于党》32、《我爱祖国的蓝天》 33、《我们走在大路上》34、《唱支山歌给党听》35、《翻身农奴把歌唱》  36、《我为祖国献石油》37、《边疆处处赛江南》38、《工人阶级硬骨头》39、《我爱北京天安门》40、《北京颂歌》41、《祖国颂》42、《我爱这蓝色的海洋》43、《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44、《我为伟大祖国站岗》 45、《我爱五指山，我爱万泉河》 46、《长江之歌》 47、《边疆泉水清又纯》 48、《我们美丽的祖国》49、《我们的生活充满阳光》50、《美丽的草原我的家》51、《中国，中国，鲜红的太阳永不落》 52、《党啊，亲爱的妈妈》53、《在希望的田野上》54、《我爱你，中国》55、《我爱你，塞北的雪》56、《鼓浪屿之波》57、《少年，少年，祖国的春天》58、《嘀哩嘀哩》59、《歌声与微笑》60、《东方之珠》61、《我的中国心》62、《龙的传人》63、《大海啊，故乡》64、《祖国，慈祥的母亲》65、《难忘今宵》66、《小白杨》67、《说句心里话》 68、《万里长城永不倒》69、《少年壮志不言愁》70、《共和国之恋》71、《沂蒙颂》  72、《超越梦想》 73、《今天是你的生日》 74、《大中国》75、《当兵的人》76、《中国人》77、《五星红旗》78、《红旗飘飘》79、《青藏高原》 80、《在中国大地上》81、《我和我的祖国》82、《春天的故事》83、《走进新时代》84、《祝福祖国》85、《同一首歌》86、《爱我中华》87、《为了谁》88、《好日子》89、《最美还是我们新疆》90、《天路》91、《七子之歌－－澳门》92、《祖国不会忘记》93、《说中国》94、《光明行》 95、《红船向未来》96、《共和国选择了你》97、《江山》98、《旗帜颂》99、《和谐家园》100、《把一切献给党》

**附件2：**

**2016—2017学年度 “五·四”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

**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系部** | **五四****红旗****分团委** | **五四红旗****团支部** | **优秀****团干部** | **优秀共青团员** | **优秀学生会****（院级、系级）** | **优秀学生会干部（院级）** | **优秀学生社团** | **优秀社团干部** |
| **经济与管理学系** | 2 | 6 | 11 | 65 | 1 | 6 | 6 | 10 |
| **外语系** | 2 | 3 | 17 |
| **人文艺术系** | 6 | 5 | 54 |
| **电子科学与信息工程系** | 3 | 4 | 28 |
| **建筑工程系** | 3 | 3 | 31 |
| **机械与汽车工程系** | 4 | 6 | 37 |

**附件3：**

**2016—2017学年度“五·四”先进集体推荐申报表**

**申报类别：**

|  |  |  |  |
| --- | --- | --- | --- |
| 班级名称 |  | 团组织负责人 |  |
| 青年数 |  | 团员数 |  |
| 主要事迹 |  |
| 获奖情况 |  |
| 系团组织意见 |  | 同级党组织意见 |  |
| 院团委意见 |  |

注：申报类别指：五四红旗分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优秀学生会、优秀社团。

**附件4：**

**2016-2017学年度“五·四”先进个人推荐申报表**

**申报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年龄 |  | 文化程度 |  |
| 政治面貌 |  | 任何职 |  | 任职时间 |  |
| 所在系、班级 |  |
| 主要事迹简介 |  |
| 获奖情况 |  |
| 系团组织意见 |  | 同级党组织意见 |  |
| 院团委意见 |  |

注：申报类别指：优秀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学生会干部、优秀社团干部。